

浙江东阳:督促特殊路口安装过街音响提示装置

视障人士可以独自安全过街了

公益风采

□本报记者 范跃红
通讯员 吴爱晶 洪美玲

“绿灯闪烁请注意!哪一哪一哪一”“红灯禁止通行!”近日,在浙江省东阳市区中山路与西街交叉路口,视障人士陈某随着盲道的指引,按下红绿灯杆上的过街音响提示装置按钮,跟着清脆的提示语顺利通过人行横道。

“我很希望能自己一个人过马路。以前只能站在街边听汽车马达声判断,或者有人搀扶才行。”陈某说,她上班的地方和家隔着一条街,每天都要来回过一个红绿灯,过街音响的安装让她可以独立出行,更便捷,也更安全了。

这变化的背后离不开东阳市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官的努力。

让爱无“碍”:视障人士权益不容忽视

今年8月,东阳市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东阳有1400余名视障人士,但全市均未安装过街音响提示装置,相关行政机关未依法履行对安装过街音响提示装置监管行为,可能致使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侵害。

“完备的无障碍环境是视障人士平等、充分、便捷融入社会生活的必要条件。是否安装过街音响提示装置体现城市的文明度和包容度。”为此,该院第一时间调查取证,进一步证实了东阳市均未安装过街音响提示装置的事实。

无障碍环境建设涉及多家行政机关。为增进共识、凝聚合力,尽快解决视障人士“过路难”的问题,东阳市检察院创新“公益面对面”方式,邀请相关行政机关、残联、盲人协会的代表和视障人士代表等到城区一处视障人士就业集中区交叉路口,实地体验他们通行人行横道的艰难与不便,并召开“公益面对面”圆桌会议,搭建沟通桥梁,落实资金保障,推动问题解决。

高标准推进:检察建议促市域范围安装过街音响提示装置

“根据相关规定,国家采取措施



浙江省东阳市检察院检察官与相关行政机关负责人、盲人协会代表等,前往一处过街音响提示装置整改现场,实地查看效果。

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为视障人士自主安全通行道路等提供便利,城市中心区、视障人士集中就业单位附近的人行横道的交通信号设施应当按照标准安装过街音响提示装置……”9月13日,东阳市检察院向相关行政机关送达检察建议,建议其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对城市中心区、视障人士集中就业单位和集中就读学校周边的人行横道的交通信号设施,按照标准安装过街音响提示装置,保障视障人士权益。

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行政机关高度重视,立即成立工作专班、落实资金保障,并积极与残联、盲人协会等部门沟通,研判相关路口过街音响提示装置安装的可行性,召开安装方案研讨会。经认真评审,相关行政机关决定在全市3处视障人士集中就业和就医场所附近的路口安装过街音响提示装置。

11月上旬,检察机关收到了相关行政机关的回函,称第一批18个提示装置已完成安装,进入试运行阶段。

现场听证:红绿灯“说话”+App指引效果好

为评估过街音响提示装置安装效果,11月14日,东阳市检察院举行无障碍环境建设行政公益诉讼听证会。会前,检察官与相关行政机关负责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听证员、

残联代表、盲人协会代表等,前往一处过街音响提示装置整改现场,实地查看效果。

多名视障人士体验发现,在穿过街道时,他们可以按下按钮启动过街音响提示装置,还可以在临近路口时通过手机App实时播报感知方位、路口交通信号灯情况。现场技术人员介绍,为避免产生噪声污染,此处过街音响提示装置运行时间为每天上午8点至晚上11点,后续将根据视障人士实际使用情况持续优化装置。

随后召开的公开听证会由东阳市检察院副检察长李正荣主持。检察官介绍了基本案情、法律依据及听证焦点,相关行政机关说明了履职情况,听证员结合实地体验感受进行提问并发表意见。

“过街音响提示装置为视障人士自主安全通行道路、平等参与社会生活提供了很大便利,反映了一座城市的温度。提示装置选取的点位也符合视障人士群体需求实际,建议今后进一步完善相关配套设施。”经公开听证,听证员们一致认可行政机关相关履职效果,并提出后续维护和优化完善的意见建议。

“世界之大,总有一些阳光照不到的地方,检察公益诉讼就是凝聚各方力量,让每一个个体都得到关爱。”李正荣表示,检察机关将持续通过依法履职,加大力度保护视障人士权益。

“红洋房”重焕风采

□本报记者 卢志坚
通讯员 黄丹

日前,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检察院邀请“益心为公”志愿者对望亭电厂前苏联专家俱乐部的修缮情况开展“回头看”,映入眼帘的,是充满东欧风情的红砖瓦块、干净整洁的水泥马路和宽敞明亮的内部大厅……

“前苏联专家俱乐部的房屋存在破损,周边环境脏乱差。”今年2月,相城区检察院接到“益心为公”志愿者反映的线索。前苏联专家俱乐部位于苏州市历史建筑望亭电厂对面,由十多幢“红洋房”组成,具有明显的苏联建筑风格,时代特色明显,历史风貌独特。检察官到现场核查时,附近老居民介绍说:“这些洋房是1957年建造电厂时配套而建的,当时专门给援助电厂建设的外国专家居住。后来这里成了电厂的家属区,前些年居民陆续搬走后就落满了。”

随后,相城区检察院通过委托技术协助、运用VR复刻技术等形式,对前苏联专家俱乐部的内外场景进行证据固定,确认建筑本体存在墙面打孔、门窗破损等问题,周边堆放着大

量垃圾杂物,屋顶、墙根杂草丛生,大厅内部更是成了电动自行车等非机动车辆充电的场所,存在消防安全隐患。经调查,前苏联专家俱乐部破损的主要原因是属地政府不够重视,缺乏对建筑的日常管理维护。

6月7日,相城区检察院向属地政府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其加强对前苏联专家俱乐部保护修缮,整治建筑内部及周边环境,消除安全隐患,维护历史风貌。收到检察建议后,属地政府多次召开问题整改专题会议,按照不改变历史建筑现状、最小干预原则,在确保建筑结构完整、安全稳固的情况下,邀请专业第三方对建筑本体进行修缮,清理建筑内部及周边垃圾杂物。同时,针对大厅被用作电动自行车等车辆充电场所问题,属地政府组织人员腾空车辆,并对大厅内充电插座进行拆除,在建筑门口设置路障,严禁居民再将车辆停放在大厅内。

8月底,相城区检察院收到相关部门回复称,前苏联专家俱乐部相关环境、安全等公益受损问题已解决。9月4日,相城区检察院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益心为公”志愿者、属地政府工作人员及居民代表来到前苏联专家俱乐部,召开公开

听证会,并对整改效果进行评估。听证会上,检察官介绍了案件情况。参与听证的各方不仅“坐下来听”,更“站起来谈”“俯下身看”,在红砖瓦间实地评估整改成效。经评议,听证员们一致对案件整改成效表示认可。

记者还了解到,参与此案办理的检察官助理郝金帅在援疆时,曾考察过作为南疆历史文化保护范例的康苏式建筑群。同是“红楼”,一边历经岁月洗礼仍保留完整,一边却不够重视,这也给了他一定的启发。

“除了让建筑焕新颜,我们是否可以推动把建筑纳入红色资源名录?纳入红色资源名录的要求有哪些?”结合郝金帅的疑问,相城区检察院联合苏州市检察院就前苏联专家俱乐部保护利用事宜召开专家咨询会。与会专家一致认为,包括前苏联专家俱乐部在内的“红洋房”建筑群具备纳入红色资源名录的条件。

会后,相城区检察院就前苏联专家俱乐部的历史价值、保护利用原则、纳入红色资源名录等形成《关于加强望亭电厂前苏联专家俱乐部公益保护的备忘录》,助力相关单位推进红色资源申报工作。

蔬菜大棚周边不再脏乱差

□本报记者 匡雪
通讯员 张社静 闫锦程

“以前这段渠都快被垃圾填满了,一到夏天就臭味熏天。现在清理完,渠道通了,我们的心也不堵了。”近日,山东省阳谷县检察院检察官就农业固体废物污染治理情况“回头看”时,当地村民说道。

今年5月,阳谷县检察院接到群众反映,称某村一沟渠内有大量农业固体废物,严重破坏周围生态环境。该院公益诉讼检察官立即到现场展开调查,发现当地村民长期以蔬菜大棚种植为业,其间产生的大量农用薄膜、农药包装袋和蔬菜“尾菜”等农业固体废物,都随手扔在田间地头的

沟渠内。“污染问题摆在眼前,造成污染的根源由来已久,如何办好该案?”6月11日,阳谷县检察院组织召开农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公开听证会,特邀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听证员参加。根据听证意见,该院向阳谷县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局和乡镇政府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其及时履行农业固体废物监督管理职责,并建立健全农业固体废物回收利用体系。

收到检察建议后,阳谷县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局和乡镇政府第一时间抽调精干力量组建工作专班,首先对案涉地农业固体废物进行了集中整治,共清理废弃农用薄膜、农药包装袋等50余吨,复垦被蔬菜“尾菜”非法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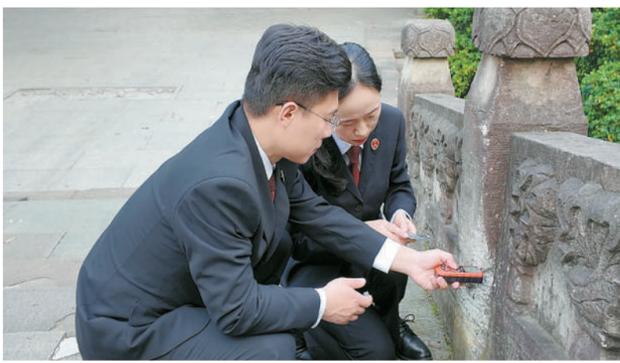
用耕地2.5亩。阳谷县农业农村局还联合该县生态环境局举一反三,在全县农村地区开展了为期两个月的“清废”行动,推动清理农业固体废物500余吨。

如何做好农业固体废物回收利用的“后半篇文章”?阳谷县检察院多次召集该县农业农村局、村委会及种植大户商讨对策。最终,阳谷县农业农村局投入160万元,用于废弃农用薄膜回收站点建设,并实行“政府监管+企业运营”模式,科学处置农药包装废弃物,另利用蔬菜“尾菜”沤制有机肥和养殖蚯蚓。

如今,阳谷县随意弃置农业固体废物问题已得到有效整改,一幅幅美丽宜居的乡村画卷徐徐展开。

“正义君去哪儿”运河系列之浙江杭州

烟柳画桥“益”览古运河遗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检察院检察官实地调查。

钱塘自古繁华,因运河而兴盛。浙江杭州作为京杭大运河的南端点,古运河穿城而过,留下了诸多熠熠生辉的文化遗存。始建于北宋时期的南星古桥就是其中一处。

南星古桥横跨于运河之上,桥体浮雕生动传神,属第三批杭州市文物保护单位。今年4月,有“益心为公”志愿者向杭州市上城区检察院反映称,南星古桥多处台阶有磨损痕迹。

检察官经现场调查发现,行人推电动车过桥时,车辆踏板、车轮轴位置会磨损桥体。6月17日,该院向相关单位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其尽快开展对南星古桥的修缮和保护工作,建立并落实文物定期巡查制度,加强文物保护宣传力度,促进文物可持续利用。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单位积极整改,在桥面台阶中间加装橡胶缓冲斜坡,并在桥两边安装告示牌、语音警示器等,及时消除文物保护安全隐患。

如今的大运河仍有船只通航,一处处大运河遗址也不会淹没在时光的洪流中。保护好大运河,传承好中华文脉,检察人一直在行动。

(本报见习记者 李佳慧 杨玥 通讯员 毛艺超)



正义网“正义君去哪儿”相关链接

100余部电动扶梯安上防护栏

北京顺义:检察建议推动化解群众身边安全风险

本报讯(记者简洁 通讯员杨康)小电梯,大民生。日前,北京市顺义区检察院对全区电动扶梯安全开展“回头看”,只见人流如织的各商业楼宇内,一部部电动扶梯都加装了牢固防护设施,运行良好。

“盯上”电动扶梯隐患,还要从2023年3月该院检察官偶然的一次发现说起。彼时,检察官前往某商业楼宇时,发现此处的电动扶梯存在不少问题,包括设置于中庭的电动扶梯高达五六层、临空电动扶梯没有任何防护设施等,人员高坠风险突出。

这样的安全隐患还有没有?还有多少?随即,检察官对辖区30多个商业楼宇展开摸排,又发现了30余处电动扶梯安全隐患,除了临空电动

扶梯缺少安全防护设置外,还有多个电动扶梯的出入口处的扶手高度过低,无法起到有效防护作用。

为提升监督精准性,检察官向北京市特种设备检测中心、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咨询专业意见,进一步明确包括电动扶梯防坠落设施设置标准等在内的检测标准。结合法律规定和专业意见,2023年4月,顺义区检察院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其及时查处电动扶梯运行中存在的违法情形,对本区公共场所电动扶梯安全防护设施设置情况开展全面排查,确保安全隐患及时消除。整改过程中,检察官联合相关行政机关,共同向各家电梯使用管理单位释法说理、答疑解惑,帮助其完善整改方案,引导企

业提高安全意识,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2023年6月,相关行政机关对顺义区45家电梯使用管理单位的563部电动扶梯完成全面排查,推动电梯使用管理单位对100余部电动扶梯采取加高出入口危险区域护栏和加装防护挡板、设置拦网设施等安全防护举措,有效保障了乘梯人员基本安全。

整改完成后,顺义区检察院邀请“益心为公”志愿者通过实地体验的方式,对电动扶梯整改效果进行评估。“五层高的电动扶梯全部安装了防护挡板,老人小孩乘梯比以前安全多了,没想到到检察院公益诉讼如此深入生活细节。”志愿者们纷纷为检察机关的暖心之举点赞。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压实法治副校长工作职责 提升未成年人法治意识

为加强学校法治宣传教育,近年来,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根据《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聘任与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52号)要求,积极推动与各个职能部门联动合作,强化法治副校长工作职责,创新工作机制,拓宽法治教育渠道,不断提升未成年人法治意识。

创新工作机制 强化法治宣传

依托网站、微博、微信、客户端、报刊、电视等载体,光明区教育局大力开展各种普法活动,以“直播带法”——师生法治教育”为主题,开展普法教育直播;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等法律法规,进行线上线下培

训及疑问解答。

截至目前,该局在“深圳光明教育”公众号已推出文章10篇,市级以上媒体报道1篇。面向社会开展法治教育直播2场,直播观看数达7.3万人次,点赞量46万,互动评论1.1万条,在线提交不记名评价问卷1212份。

结合“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等节点,大力开展重点突出、针对性强的集中法治宣传活动,组织开展“宪法晨读”“国旗下讲宪法”等活动,着力培育尊崇宪法的校园法治文化。

拓宽教育渠道 提升法治意识

创新性开发普法读物,物化普法成果。区教育局发放了2857套光明区“智慧锦囊”系列——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青少年儿童法治校园欺凌原创

情景剧剧本,发放编印《智慧锦囊—光明区思政课程普法小手册》1450套。

出台《光明区中小学校秋季学期校园法治宣传教育实施方案》,推动学校以宪法为核心、以民法典为重点开展校园法治教育。建设德育工程,以“匠心·德育名片”为契机,着力打造“普法强师工程”,积极开展法治进校园、普法研修培训等课程,普法范围覆盖全区中小学校。

利用社会科普教育基地,组织安排辖区学生到光明区应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参观学习。今年,全区66所学校共计25520人次参与了体验式教育。

压实工作职责 助力法治教育

光明区教育局推动学校聘请法院、检察院、公安、交通等部门人员担

任法治副校长,实现法官、检察官、警官、律师“四位一体”融合普法,健全辖区法治队伍建设,指导学校做好法治教育。

出台《光明区教育局关于加强完善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聘任与管理工作的通知》,规范对学校法治副校长、校外法治辅导员的选聘、管理和履职评价,通过“深圳市教育公共服务平台”采集辖区学校法治副校长信息,实现法治副校长工作情况实时监测。

联合区检察院,加强院校联动,组建“普法进校园”讲师团,每学期不定期走进校园,加强院校联动。在学校开学季、防欺凌安全宣传周等重要节点,开展多种活动,指导协助学校做好防欺凌、防性侵等专项治理和预



“法治进校园”——捐赠法治教育书籍、宣传资料

防教育。同时,利用法治副校长专业知识,指导学校处理化解校园突发的矛盾纠纷。今年,开展各种普法进校园活动43场、宣传课68节,实现法治副校长入校法治教育全覆盖。

对学生未成年人开展法治宣传教

育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区教育局将持续探索加强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工作新途径、新方法,增强未成年人学法、知法、懂法、守法意识,为未成年人成长为一名遵纪守法的公民奠定良好基础。

(红斌 骆冰鑫 王翠玲)